

债券代码：112386	债券简称：16 申宏 01
债券代码：112446	债券简称：16 申宏 03
债券代码：112728	债券简称：18 申宏 01
债券代码：112729	债券简称：18 申宏 02
债券代码：114443	债券简称：19申宏01
债券代码：114461	债券简称：19 申宏 02
债券代码：114590	债券简称：19 申宏 0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集团”、“发行人”或者“公司”）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申宏 0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债券简称：16 申宏 03）、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8 申宏 0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18 申宏 0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申宏 0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9申宏0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19申宏04）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将债券发行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智富”）有关重大诉讼事项公告如下：

一、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诉沈培今、朱礼静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该案基本情况如下：

- 1、案件唯一编码：（2020）沪74民初833号
- 2、受理时间：2020年4月28日
- 3、受理机构：上海金融法院
- 4、当事人：(1)原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
(2)被告一：沈培今；(3)被告二：朱礼静
- 5、案由：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
- 6、诉讼标的：本金69,500万元人民币（以下币种同）
- 7、案件基本情况：2017年4月，申万宏源证券与沈培今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申万宏源证券作为融出方，沈培今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依据《协议》的约定，沈培今以其17,465万股“升华拜克”（证券代码：600226.SH，后更名为“瀚叶股份”）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申万宏源证券融入人民币70,000万元的资金。朱礼静作为沈培今的配偶，向申万宏源证券出具了《配偶同意声明函》，并承诺与沈培今共同承担本次质押融资负债及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此后，沈培今向申万宏源证券提前偿还部分本金500万元，补充质押

“瀚叶股份”1,566.6251 万股。至此，经转增股本，沈培今向申万宏源证券质押的“瀚叶股份”股份总数共计 33,352.9251 万股。

2018 年 10 月 17 日，沈培今履约保障比例跌至约定的最低履约保障比例以下，且未依约提升履约保障比例至预警值以上或采取其他履约保障措施，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申万宏源证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华泰联合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执业行为准则》、上述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5月11日